

# 关于平利县2024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年7月12日在平利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平利县财政局局长 陈晓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作平利县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 一、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县委十七届七次全会和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决策部署，围绕“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兜牢三保、防范风险”的预期目标，全力抓收入、保支出、提绩效、强监管、防风险，全县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了“时间任务双过半”目标。

### （一）财政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入库地方财政收入累计完成10851万元，占年初预算37300万元的29.0%，同比下降27.7%。其中：

税务部门完成3528万元，占年初预算的41.0%，同比下降

7.2%，减收 272 万元。税收收入除强化个人所得税的风险管控县级收入增收 85 万元外，整体呈下滑趋势。一是面临代开发票、建筑行业与房地产业受市场大环境影响税收下降明显；二是财税体制改革资源税、金融业增值税因预算级次分成比例调整减收 193 万元；三是 2023 年上半年制造业缓缴税款到期入库县级收入 387 万元，抬高计算基数影响，制造业减收；四是地方小税种除契税增收 53 万元，印花税、土地增值税等同比减收 122 万元。

财政部门完成 623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3.3%，同比增长 81.7%，增收 2805 万元。主要是公产中心处置四处房地产拍卖收益 2034 万元。

自然资源部门完成 1087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4%，同比下降 86.0%，减收 6690 万元。主要是去年同期有城关镇西大桥南侧、彩虹桥片区土地出让收入 4076 万元，今年受经济形势影响，土地市场需求不足，影响了土地出让收入。

###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7113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500 万元的 67.7%，较上年同比增长 1.1%。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3321 万元，占年初预算 8000 万元的 41.5%，同比下降 7.0%，税收占比 46.7%；非税收入完成 3792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51.7%，同比增长 9.5%。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738 万元(不含上级专项

债券收入)，占年初预算的 19.7%，同比下降 5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收入较上年减少。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暂未实现预算收入。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上半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16503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1.3%，较上年同期减支 10867 万元，减支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金上划市级统筹，环保农村污水处理、水利水美乡村建设及农业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等上级专款较上年减少。

预算支出分功能科目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及公共安全等行政政法类支出完成 13790 万元，较上年减支 1536 万元，同比减少 10.0%。

教科文卫等社会事业发展支出完成 452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支 15008 万元，同比减少 24.9%，减支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金上划市级统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349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6846 万元，同比增长 24.3%，增支的主要原因是将财政配套的养老保险缴费列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

农林水及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52567 万元，与上年持平。

节能环保、城乡社区、资源勘探、商业服务、自然资源、住房保障、应急管理及其他等事务支出完成 154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支 1259 万元，同比下降 7.5%。减支的主要原因是环保农村

污水治理、老旧小区改造、地质灾害防治等专项资金减少。

债务付息支出 30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支 161 万元，同比增加 5.5%，主要是争取到位政府债券逐年增加，实际支付的债务付息支出也相应增加。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7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支 21434 万元，主要是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到位较上年减少。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96 万元。

### **（五）社保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上半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8278 万元，支出 42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930 万元，支出 10017 万元。

### **（六）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上半年，地方政府性债券资金收入 22145 万元，其中：当年新增一般债券 7000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15145 万元。

偿还到期应付一般政府债务转贷款本金 5934 万元，其中：通过省级财政再融资直接偿还 4475 万元。

截止 6 月底，我县政府债券债务余额为 32787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余额为 222178 万元，专项债券余额为 105700 万元。

### **（七）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3000 万元，上半年预算执行中

严格按照县委政府决策事项予以动用，上半年已使用 860 万元，其中：应急突发安全维稳支出 710 万元，部门专项业务经费补助 150 万元。

## 二、财政工作主要成效

上半年，我们紧紧围绕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以深化开展“三个年”活动为抓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基本要求，全力服务保障县域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一）多措并举壮财力。**一是**积极组织收入**。面对宏观经济下行、税源严重短缺和政策性减收等诸多不利因素，财税部门积极应对，攻坚克难，上半年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13 万元，占年初预算 10500 万元的 67.7%，较上年同比增长 1.1%。二是**加强项目资金争取**。上半年累计争取到位资金 21.38 亿元，其中：一般转补资金 10.52 亿元、专项资金 8.65 亿元、一般债券资金 0.7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1.51 亿元，为地方项目建设提供了坚强的资金保障。三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资产**。上半年盘活存量资金 1306 万元，处置闲置国有资产 2034 万元。

**（二）统筹兼顾惠民生。**坚持人民至上理念，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福祉，上半年民生支出 14.24 亿元，民生支出占比 86.3%。一是**聚力支持教育优先**。统筹资金 3.4 亿元，全面落实教育“两个只增不减”要求，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二是**持续提升卫生健康服务能力**。投入卫生事业经费 7731 万元，大力推进医疗机构

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三是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统筹中省就业补助资金、跨县务工一次性交通费补贴1463万元，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安排资金7459万元，积极履行各类困难群体兜底保障职责。四是持续优化生态环境。统筹安排各类环保专项资金3425元，支持污染防治和城乡环境改善。五是助推文旅融合发展。安排生态旅游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1526万元，巩固提升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

**（三）守牢底线防风险。**一是“三保”风险防范有力。按照“两个优先”原则，严格执行“三保”预算。上半年全县“三保”支出达71778万元。二是习惯过“紧日子”氛围逐步形成。继续压减一般性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全面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印发了《进一步推进公务卡制度改革的通知》，为全县预算单位公务支出保驾护航。三是债务风险化解持续推进。上半年，共偿还债券本金5934万元，隐性债务250万元，使我县债务率处于黄色安全可控区域。

**（四）助企纾困稳增长。**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助企纾困政策。上半年，兑付工业发展基金1037万元，商贸企业发展专项405万元，创业就业及社区工厂发展资金99万元，富硒特色产业扶持资金1900万元，农业保险补贴218万元。二是用活金融扶持政策。积极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功能，2024年已为21家企业担保21笔9310万元，有效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三是加大财政直达资金支出力度。上半年，全县共收到直达资金53636万元，累计支

付 35084 万元，支出进度 66.7%位居全市第一，切实发挥了直达资金惠企利民效益。

**（五）突出重点助振兴。**一是持续保障衔接资金投入。按照“四个不摘”要求，足额预算落实县级配套财政衔接资金 3400 万元，确保县级衔接资金投入不减。安排拨付中省市县财政衔接资金 18171 万元，统筹支持巩固衔接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就业交通费补助等项目。二是及时兑付惠农补贴。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耕地地力保护、油菜种植、农机购置等补贴 1800 万元，切实发挥“一卡通”直达惠民作用。三是全力支持和美乡村。安排衔接资金 3000 万元，支持全县 2 个乡村振兴示范镇、30 个“千万工程”示范村建设。

**（六）深化改革提质效。**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2024 年开展重大项目绩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8 个，并将评价结果作为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分配资金的重要依据。二是提高采购评审效能。持续推进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非招标采购方式电子化，上半年完成 38 个项目限价审核，送审总金额 38017 万元，审减金额 2101 万元，综合审减率达 5.5%。三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扎实做好一批闲置国有资产集中处置工作，对原县医院完成了办公用房维修改造工作。积极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助力国有企业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四是抓好财经纪律专项整治。扎实推进各项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工作，重点聚焦民生资金、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会计代理记账

行业等，把问题整改贯穿监督检查全过程。五是积极开展财政业务培训。本着“授之以渔”的理念，组织开展“财政课堂进基层”活动，有效提升了镇级财务管理水平，真正为乡镇理好财、把好看。

### 三、存在的问题

（一）财政收入增长乏力。我县税源底子薄，2023 年中小微企业缓缴税款入库等一次性收入入库，这部分税款带来的税收收入增长，同时也增大了 2024 年的收入基数。省财政收入体制改革，金融业增值税、资源税县级分成比例又比去年分别少了 17.5%、45%，导致县级收入严重减收。加之国有资产目前存量少且价值不高、土地交易市场疲软，非税收入除财政专户利息收入外，无新的收入增长点，高质量完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9000 万元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800 万元目标难度极大。

（二）收支矛盾异常突出。我县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基本在 1 亿元，加上省级常规财力性补助，我县实际可支配财力仅有 11 亿元左右，年度“三保”支出县级财力安排 9 亿元，同时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粮食安全等投入都有硬性考核任务，招商引资、工业发展、产业升级等都需要财政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大部分需要财力支撑，再加上化解政府债务支出逐年增加，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剧，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三保”的保障能力。

（三）偿债压力巨大。2024 年应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利息

及本金 1.19 亿元，偿还到期隐性债务利息及本金 0.5 亿元，上年清欠拖欠企业账款资产协议抵账需筹集偿还 1.63 亿，当年共需筹措资金 3.32 亿元用于债务化解，已远超地方财政收入近 3 倍，且债务支出逐年增长，偿债压力巨大。

**（四）财政管理仍需规范。**在推进财政体制改革过程中，通过建章立制，从严管理，财政资金效能得到明显提升，因项目前期工作不足等多重因素影响，资金支出进度缓慢及趴窝现象依然存在，预算绩效管理、投资评审、政府采购、直达资金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仍需进一步加强。

#### **四、下半年主要工作措施**

下半年，我们要以更加坚定的信心决心，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更加过硬的能力作风，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攻坚克难，勇毅前行，确保各项任务不断取得新成效。

**（一）持续挖潜增收，确保全年收支平衡。**一是稳住收入组织“基本盘”。聚焦主责主业，加强收入征管和组织调度，努力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500 万元、土地出让收入 19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800 万元目标。二是紧盯政策谋争取。始终把资金争取工作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着重在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专项债券、中央增发国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等领域持续发力，争取更多资金和项目落地平利。三是强化统筹盘存量。加大政府资金资源统筹，加快盘活闲置存量资产，对结余资金、连续两年未使用的结转资金或不需要实施的项目财政存量

资金，统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支持的领域，缓解重点项目资金缺口。

**（二）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强化重点保障。**一是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经常性经费支出。二是强化财政预算约束。从严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审慎开展新增项目建设，对于无年初预算、无资金来源的项目，原则上不予安排。三是切实保障重点支出。积极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省市重点考核项目支出、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支出，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切实防范“三保”风险。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确保“三保”支出不留财力缺口。二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完善政府债务动态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规范举债行为，杜绝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确保政府债券资金使用高效、风险总体可控。三是防范资金安全风险。聚焦财政专项资金分配使用、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专项资金监管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扎实做好审计、巡视巡察查出问题整改，持续开展资金安全专项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运行。

**（四）聚集关键环节，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不断推进财政云系统各

模块间数据互联共享，推动财政业务全环节、全链条管理，完善财政资金全过程监管。二是强化绩效结果运用。2024年将重点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不佳、财政支出效益不显著的项目在下一年度安排预算时缩减预算规模。三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充分发挥国有公司平台作用，推动国有资本向重点行业、关键领域集中，切实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营效率。